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7,124,458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85%。

2、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回购价格为 3.12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835,627,649 股变更为 828,503,191 股。

3、截至 2019 年 7 月 15 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注销手续。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简述

1、2017 年 12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17 年 12 月 18 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3、2017 年 12 月 19 日至 12 月 28 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4、2017 年 12 月 29 日，公司收到《青岛市政府国资委关于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

5、2018年1月15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并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自查报告进行公告。

6、2018年1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7、2018年2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并于2018年2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上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最终向28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86.8662万股，授予价格为3.14元/股。

8、2019年1月30日、2019年4月2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7,124,458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3.12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一）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1、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因激励对象中有21名人员离职等原因，导致其不再具备本激励计划的授予主体资格，因此公司对21名离职人员的1,34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根据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因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公司对266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5,784,458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3、本次回购注销的股票总数为7,124,458股。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依据

1、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三章 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规定”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三）激励对象辞职、因个人原因被解除劳动关系的，尚未行使的权益不再行使。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授予价格与回购时市价孰低原则进行回购。

2、根据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未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条件。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价格

本次回购价格为3.12元/股，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228,308.96元，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5071号验资报告。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835,627,649股变更为828,503,191股。

截至2019年7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性质	变更前		本次增减变动额	变更后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936,107	8.13	-7,124,458	60,811,649	7.34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67,691,542	91.87		767,691,542	92.66
合计	835,627,649	100.00	-7,124,458	828,503,191	100.00

四、本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事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835,627,649股减少至828,503,191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

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16日